

股票代碼:1507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2年及101年6月30日

# 目 錄

一、封 面.....	第 1 頁
二、目 錄.....	第 2 頁
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書.....	第 3 頁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第 4 頁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第 6 頁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第 7 頁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第 8 頁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	第 10 頁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	第 10 頁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第 10 頁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第 14 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第 25 頁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第 27 頁
(七)關係人交易 .....	第 49 頁
(八)質押之資產 .....	第 51 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第 52 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第 54 頁
(十二)其他 .....	第 54 頁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第 55 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第 62 頁
3. 大陸投資資訊 .....	第 64 頁
(十四)部門資訊 .....	第 69 頁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第 71 頁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不 適 用

公 司：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人：王經理偉權

地 址：台北市復興北路九十九號十一樓

電 話：(02)2717-2217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ccounting · Audit · Tax · Consulting · Legal  
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 13 樓  
統一編號：04131779  
T: 02 2762 2258  
F: 02 2762 2267  
E: [jsqcpa@russellbedford.com.tw](mailto:jsqcpa@russellbedford.com.tw)  
W: [www.russellbedford.com.tw](http://www.russellbedford.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六(十)所述，永大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與 101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11,727 千元、866 千元、3,680 千元及 28,418 千元，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分別為 7,960 千元、(8,759)千元、7,960 千元及 (24,685)千元，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ccounting · Audit · Tax · Consulting · Legal

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 13 樓

統一編號：04131779

T: 02 2762 2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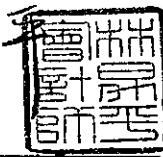
F: 02 2762 2267


E: [jsqcpa@russellbedford.com.tw](mailto:jsqcpa@russellbedford.com.tw)

W: [www.russellbedford.com.tw](http://www.russellbedford.com.tw)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而可能有所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昇平   
林 昇 平

會計師：陳光慧   
陳 光 慧

證期局核准文號：

72.11.23(72)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

101.09.27(101)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25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8 月 7 日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 資產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2.06.30		101.12.31		101.06.30		101.01.0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43,014	15	\$ 3,460,022	15	\$ 3,597,742	15	\$ 3,038,678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65,846	1	34,581	-	31,660	-	27,37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8,323	-	28,795	-	26,553	-	31,155	-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六(八)	2,075	-	-	-	4,241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六(二)	1,650	-	-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471,854	2	295,495	1	325,777	1	304,19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026,399	11	2,880,527	12	3,148,361	13	2,707,801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2,161	-	8,761	-	3,667	-	88,519	-
130X	存貨	六(四)	10,505,054	38	9,626,706	39	8,692,520	35	8,003,251	36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377,463	1	361,713	1	377,372	2	486,172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九)	44,349	-	115,007	-	120,733	-	138,272	1
1478	存出保證金	六(六)	635,351	2	360,948	1	517,942	2	337,23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76	-	97,739	-	5,787	-	70,76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604,415	70	17,270,294	69	16,852,355	68	15,233,412	67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194	-	175	-	174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290,560	1	290,560	1	253,407	1	244,71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338,793	1	312,171	1	334,284	1	393,26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5,195,850	18	4,878,289	20	4,702,921	19	4,425,801	2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849,487	3	838,027	3	840,554	3	843,671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309,446	1	299,549	1	310,679	2	307,87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177,095	4	1,103,211	4	939,592	5	907,362	4
1915	預付設備款		85,645	-	48,990	-	104,078	-	108,858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六)	110,863	-	40,006	-	41,959	-	43,024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四)	215,448	2	207,447	1	212,756	1	218,92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4,511	-	53,410	-	65,351	-	45,86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8,627,698	30	8,071,854	31	7,805,756	32	7,539,526	33
1XXX	資 產 總 計		\$ 28,232,113	100	\$ 25,342,148	100	\$ 24,658,111	100	\$ 22,772,93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昇平會計師及陳光慧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負債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06.30		101.12.31		101.06.30		101.01.0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五)	\$ 5,372	-	-	-	-	-	-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六(八)	4,565	-	\$ 6,534	-	-	-	-	-
2150	應付票據		489,064	2	627,572	2	\$ 526,042	2	\$ 651,381	3
2170	應付帳款		2,914,172	10	2,704,626	11	2,086,718	8	2,016,259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七)	1,958,841	7	917,115	4	1,674,009	7	1,022,060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54,188	1	376,098	1	231,068	1	218,986	1
2250	負債準備	六(十六)	2,106	-	2,127	-	2,987	-	3,148	-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八)	11,307,336	39	9,581,246	39	9,537,774	39	7,415,465	3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30,000	-	30,000	-	30,000	-	30,000	-
2313	遞延收入	六(二十一)	284,979	2	251,862	1	226,030	1	205,92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640	-	1,531	-	8,673	-	1,41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257,263	61	14,498,711	58	14,323,301	58	11,564,646	5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2,500	-	17,500	-	32,500	-	77,5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48,507	-	51,428	-	46,966	-	43,812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二十一)	107,219	-	91,926	-	64,485	-	69,860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九)	1,380,846	5	1,382,696	5	1,323,834	5	1,316,380	6
2645	存入保證金		143,841	1	83,975	-	43,328	-	23,88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746	-	547	-	713	-	98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85,659	6	1,628,072	5	1,511,826	5	1,532,419	6
2XXX	負債總計		18,942,922	67	16,126,783	63	15,835,127	63	13,097,065	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二十)								
3100	股本		4,108,200	15	4,108,200	16	4,108,200	18	4,108,200	18
3200	資本公積		233,969	1	229,421	1	224,735	1	224,735	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82,818	7	2,027,847	8	2,027,847	8	1,880,360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76,62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79,969	6	2,327,904	9	1,787,799	7	2,593,824	11
3400	其他權益		810,885	3	452,763	2	600,321	2	713,415	3
3500	庫藏股票		(69,411)	-	(69,411)	-	(69,411)	-	(69,41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146,430	32	9,076,724	36	8,679,491	36	9,527,751	41
3500	非控制權益		142,761	1	138,641	1	143,493	1	148,122	1
3XXX	權益總計		9,289,191	33	9,215,365	37	8,822,984	37	9,675,873	42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232,113	100	\$ 25,342,148	100	\$ 24,658,111	100	\$ 22,772,93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昇平會計師及陳光慧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5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4.1至6.30		102.1.1至6.30		101.4.1至6.30		101.1.1至6.30	
			合 計	%	合 計	%	合 計	%	合 計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二十一)	\$ 4,796,925	100	\$ 8,932,329	100	\$ 3,316,788	100	\$ 6,711,9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3,620,409)	(75)	(6,669,128)	(75)	(2,562,619)	(77)	(5,197,494)	(77)
5950	營業毛利		1,176,516	25	2,263,201	25	754,169	23	1,514,497	2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54,869)	(5)	(503,313)	(6)	(276,528)	(8)	(478,790)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3,126)	(7)	(626,175)	(7)	(281,488)	(8)	(539,830)	(8)
6300	研究發展支出		(140,005)	(3)	(225,985)	(3)	(98,117)	(3)	(173,542)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8,000)	(15)	(1,355,473)	(16)	(656,133)	(19)	(1,192,162)	(1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6510	其他收益		-	-	-	-	30,137	-	30,137	-
6550	其他費損		-	-	-	-	-	-	-	-
6900	營業淨利		468,516	10	907,728	9	128,173	4	352,472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2,783	-	15,814	-	909	-	19,1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010	-	8,853	-	11,084	-	21,15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十)	6,849	-	12,376	-	(4,901)	-	(19,83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223)	-	(395)	-	(374)	-	(80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19	-	36,648	-	6,718	-	19,704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80,935	10	944,376	9	134,891	4	372,176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62,940)	(3)	(288,339)	(3)	(25,084)	(1)	(195,623)	(3)
8200	本期淨利		317,995	7	656,037	6	109,807	3	176,553	2
8300	其他綜合淨利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157,817	3	348,005	4	44,294	1	(115,468)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	(1,146)	-	(384)	-	(5,309)	-	(4,601)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	-	-	-	-	-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097	-	10,506	-	(5,569)	-	(5,569)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		160,768	3	358,127	4	33,416	1	(125,63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8,763	10	\$ 1,014,164	10	\$ 143,223	4	\$ 50,915	-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14,367		\$ 651,922		\$ 106,453		\$ 168,638	
8620	非控制權益		3,628		4,115		3,354		7,915	
	本期淨利		\$ 317,995		\$ 656,037		\$ 109,807		\$ 176,553	
8700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75,130		\$ 1,010,044		\$ 152,413		\$ 55,544	
8720	非控制權益		3,633		4,120		(9,190)		(4,629)	
	本期綜合損益		\$ 478,763		\$ 1,014,164		\$ 143,223		\$ 50,915	
	每股盈餘(單位：元)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7		\$ 1.60		\$ 0.26		\$ 0.4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昇平會計師及陳光慧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用金	未實現匯損	出售資產	其他	債權	金融	現	損益	總額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108,200	\$ 224,735	\$ 1,880,360	\$ 76,628	\$ 2,593,824	\$ 730,679	\$ (17,264)	\$ (69,411)	\$ 148,122	\$ 9,675,873						
100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47,487		(147,487)											
現金股利						(903,804)										(903,80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76,628)	76,628											
民國101年前二季淨利					168,638												
民國101年前二季其他綜合損益							(108,493)	(4,601)		7,915	176,553						
民國101年前二季綜合損益總額						168,638	(108,493)	(4,601)		(12,544)	(125,638)						
民國101年6月30日餘額		\$ 4,108,200	\$ 224,735	\$ 2,027,847	\$ -	\$ 1,787,799	\$ 622,186	\$ (21,865)	\$ (69,411)	\$ 143,493	\$ 8,822,984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108,200	\$ 229,421	\$ 2,027,847	\$ -	\$ 2,327,904	\$ 472,368	\$ (19,605)	\$ (69,411)	\$ 138,641	\$ 9,215,365						
101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54,971		(154,971)											
現金股利						(944,886)										(944,886)	
民國102年前二季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4,548													4,548	
民國102年前二季淨利						651,922				4,115	656,037						
民國102年前二季其他綜合損益							358,506	(384)		5	358,127						
民國102年前二季綜合損益總額						651,922	358,506	(384)		4,120	1,014,164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4,108,200	\$ 233,969	\$ 2,182,818	\$ -	\$ 1,879,969	\$ 830,874	\$ (19,989)	\$ (69,411)	\$ 142,761	\$ 9,289,191						

(註)：估列台灣永大102年前二季之董監事酬勞2,112千元及員工紅利19,008千元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昇平會計師及陳光慈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44,376	\$ 372,17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4,474	120,263
A20200	攤銷費用	3,228	3,0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8,754)	(3,441)
A20900	利息費用	395	808
A21200	利息收入	(10,089)	(13,30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2,376)	19,830
A22500	處分資產(利益)損失	(1,382)	959
A22500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3,804	2,569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7,067)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821)	(15,487)
A2370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3,097)	(6,59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222,511)	(4,286)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	(176,359)	(21,585)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145,872)	(440,56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7,673	84,852
A31200	存貨(增加)	(878,348)	(689,26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3,751)	108,8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96,863	45,486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38,508)	(125,33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09,546	70,4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86,923	651,949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	1,726,090	1,257,58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109	7,25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增加	(1,850)	7,454
A32990	遞延收入增加增加	48,410	14,7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34,106	1,448,3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016	19,1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98)	(6,9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3,787)	(219,3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98,937	1,241,213

(續次頁)

(承前頁)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248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1,650)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8,68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資收回股款	2,821	-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9,065
B0260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少	19,522	17,539
B02700	增購固定資產價款	(287,341)	(393,048)
B028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885	10,08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5,260)	(179,642)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資產	62,496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7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6,655)	(56,6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81,907)	(561,31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37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000)	(45,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9,866	19,44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4	(12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0,367	(25,68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5,595	(95,15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82,992	559,06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60,022	3,038,67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43,014	\$ 3,597,74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昇平會計師及陳光慧會計師民國102年8月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五十五年七月九日。主要經營項目為生產和銷售各類電梯、電扶梯和相關的零配件等產品，並提供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其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請詳附註四(二)。本公司註冊及經營地址為台北市復興北路九十九號十一樓。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為 5,387 人及 4,621 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七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4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將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 IASB 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項次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項次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2)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4)	揭露一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5)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之前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6)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項次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0)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 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 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2011 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4)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6)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1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項次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18)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及 9 號)	強制生效日期延至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19)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1)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2)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4)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5)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 除上述 1 之項次(13)本集團於精算損益發生時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項次(3)、(15)、(19)不適用於本集團，對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及費損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尚無重大影響外，其餘項次本集團刻正評估其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表未包括依照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 (二)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表。

##### 1. 列入合併財務季報表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業主權益(持股%)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本公司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78.72	78.72	78.72	78.72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21.28	21.28	21.28	21.28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電梯製造及維修	100	100	100	100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電梯製造及維修	100	100	100	100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上海永大電梯安裝維修有限公司	電梯安裝及維修	100	100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業主權益(持股%)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越南永大電梯責任有限公司	電梯銷售及維修	100	100	100	100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司	電梯零組件製造及維修	33.33	33.33	33.33	33.33
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司	電梯零組件製造及維修	66.67	66.67	66.67	66.67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成都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電梯製造及維修	100	100	—	—
天津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天津永大電梯安裝維修有限公司	電梯安裝及維修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	永日建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建設機械買賣及維修	51	51	51	51
本公司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工程	95.11	95.11	95.11	95.11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動控制工程	4.875	4.875	4.875	4.875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100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四川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電梯製造及維修	100	—	—	—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表之子公司：無。

### (三)外幣

####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



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定期存款由於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承諾，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認列於損益。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或其他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

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集團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集團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成本係採標準成本法計算，變動標準成本與變動實際成本之差異依比例分攤至期末

存貨及營業成本。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產能利用率未達正常產能者導致之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反之，則依存貨及營業成本比例分攤差異數。

####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或分配予業主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投資關聯企業，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集團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集團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集團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集團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類別	耐用年數
建築物	3~55
機器設備	3~15
電訊設備	3~15
運輸設備	3~15
生財設備	2~20
研究設備	2~20
工具及雜項設備	2~20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到達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10~55年
機器設備	3~10年
生財設備	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 (十二) 租賃

依租賃條件，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者，則分類為融資租賃。

不符合融資租賃要件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

#####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收入。

##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為為當期費用。

### (十三)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商譽以外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專有技術及高爾夫球俱樂部會籍資格，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依估計三至十年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專有技術按主管機關通過之授權年限十年採直線法攤銷，高爾夫球俱樂部會籍資格則按合約約定之受益期限三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研究發展支出於發展階段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無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

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需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集團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惟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十六)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

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子公司原持有母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 (十七)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產品維修、保養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 3.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 4. 政府補助

本集團從事可獲得政府補貼之產品或技術開發計畫等，於依據補助合約書約定收到補助款時認列為遞延收入，續後按計畫執行工作進度且符合合約相關條件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十八)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集團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集團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年度結束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集團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集團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集團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集團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集團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集團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

稅費用。

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於計算所得稅時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調整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薩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及「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因屬第三地區之境外公司，尚免課徵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可供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二十) 企業合併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本集團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 (二十一)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集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二)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表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表時，管理階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預期與首份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一致。

####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行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減損之回升利益分別為 3,097 千元及 6,590 千元。

#### (二)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應預估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管理階層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商譽帳面金額分別為 254,694 千元、246,530 千元、253,673 千元、257,032 千元。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針對商譽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應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營收成長率。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未針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 (四)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任何有關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177,095 千元、1,103,211 千元、939,592 千元及 907,362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帳面金額分別為 48,507 千元、51,428 千元、46,966 千元及 43,812 千元。

####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本集團定期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估計耐用年限。

####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

止，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3,498,253 千元、3,176,022 千元、3,474,138 千元及 3,011,993 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277,712 千元、248,399 千元、210,751 千元及 240,224 千元後之淨額)。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庫存現金	\$ 7,267	7,249	6,567	6,912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13,387	129,107	100,653	98,429
活期存款	2,865,788	2,199,022	1,644,810	1,431,330
定期存款	1,256,572	1,124,644	1,845,712	1,502,007
合 計	\$ 4,243,014	3,460,022	3,597,742	3,038,678

1.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詳附註六(二十五)。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二)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股票及結構性理財產品	\$ 265,846	34,581	31,660	27,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股票、投資型保單	28,323	28,989	26,728	31,32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50	—	—	—
合 計	\$ 295,819	63,570	58,388	58,703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流 動	\$ 295,819	63,376	58,213	58,529
非 流 動	—	194	175	174
合 計	\$ 295,819	63,570	58,388	58,703

本集團持有之結構性理財產品係以交易為目的，屬保證收益類理財產品，保本比率為 100%，毋須承擔相關性風險，以賺取利息收入為目的，惟於合約履行期間不得提前解約。

2. 本集團持有之含息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650 千元、0 千

元、0千元及0千元，其他資訊如下：

	102 年前二季		101 年前二季	
	利率區間	到期年限	利率區間	到期年限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86191%	102/9/23	—	—

3. 本集團已於附註六(二十五)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4.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應收票據	\$ 475,885	299,249	330,029	308,672
應收帳款	3,300,856	3,126,592	3,356,451	2,945,17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67)	(1,420)	(1,591)	(1,631)
減：備抵呆帳	(277,721)	(248,399)	(210,751)	(240,22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498,253	3,176,022	3,474,138	3,011,99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 年前二季	101 年前二季
期初餘額	\$ 248,399	240,224
本期提列數	19,101	3,900
本期沖銷數	(979)	(30,209)
匯率影響數	11,200	(3,164)
期末餘額	\$ 277,721	210,751

1. 本集團對電梯商品銷售採個別合約約定收款，依客戶信用評等各案訂定收款期間，在交車前正常收款已達總售價約九成，餘尾款在驗收完畢開立發票請款，通常以客戶約定三個月付清尾款。呆帳提列原則除參照簽約時約定及信用等級評估外，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加以評估無法回收之金額。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亦未有設定質押擔保或貼現之情形。

### (四) 存 貨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材 料	\$ 884,868	916,775	725,360	841,158
在 製 品	7,962,166	7,033,288	6,577,233	5,710,333
製 成 品(含商品)	75,354	98,994	116,686	47,306
在裝工程	1,553,378	1,552,592	1,283,492	1,415,852
在途存貨	70,425	65,677	1,840	—

小 計	10,546,191	9,667,326	8,704,611	8,014,64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1,137)	(40,620)	(12,091)	(11,398)
合 計	\$ 10,505,054	9,626,706	8,692,520	8,003,251

1.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前二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6,669,128 千元及 5,197,494 千元，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為 517 千元及 693 千元。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未決訴訟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並提列相關存貨之跌價損失 19,000 千元，請詳附註九、(九)。
3. 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五) 預付款項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預付銷售服務費	\$ 295,869	259,747	211,044	172,020
預付貨款				
國內貨款	27,144	76,957	132,921	265,664
國外貨款	44,665	15,213	27,656	32,102
自動控制	—	—	33	33
工具機械	2,752	3,876	1,115	3,027
其他	7,033	5,920	4,603	13,326
合 計	\$ 377,463	361,713	377,372	486,172

預付銷售服務費係應支付廠商之電梯銷售佣金，按合約約定依出貨及安裝進度付款，俟電梯安裝完成經相關單位檢驗合格後轉列銷售費用。

#### (六) 存出保證金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工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	\$ 639,238	371,053	520,578	324,147
高爾夫球場俱樂部入會保證金	25,600	25,600	25,600	25,600
租賃押金	1,372	979	1,572	9,388
購料保證金	—	3,091	—	20,000
提存法院保證金	70,563	—	—	—
其 他	11,241	2,031	13,951	2,924
小 計	748,014	402,754	561,701	382,059
累計減損	(1,800)	(1,800)	(1,800)	(1,800)
合 計	\$ 746,214	400,954	559,901	380,259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流 動	\$ 635,351	360,948	517,942	337,235
非 流 動	110,863	40,006	41,959	43,024
合 計	\$ 746,214	400,954	559,901	380,259

上述提存法院保證金，詳附註九、(九)之揭露。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0,560	290,560	253,407	244,718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等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避險會計

項	目	102. 6. 30 資產(負債)	101. 12. 31 資產(負債)	101. 6. 30 資產(負債)	101. 1. 1 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避險	\$	(2,490)	(6,534)	4,241	—

1. 本集團簽訂衍生工具合約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其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為因應未來外幣需求，避免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受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經評估結果該風險可能無法預期，故另簽訂買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進行避險。其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之 衍生工具	指 定 之 避 險 工 具			
		公 允 價 值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外幣應付帳款	遠期外匯合約	\$ (2,490)	(6,534)	4,241	—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成	本
102. 1. 1 餘額	\$ 126,905
處分	(33,424)
移轉	(44,3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26
102. 6. 30 餘額	\$ 53,685
101. 1. 1 餘額	\$ 151,763
增加	—
處分	(10,694)
移轉	2,1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742)
101. 6. 30 餘額	\$ 127,463

### 減 損 損 失

102. 1. 1 餘額	\$ (11, 898)
減少	3, 0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35)
102. 6. 30 餘額	\$ <u>(9, 336)</u>

101. 1. 1 餘額	\$ (13, 491)
減少	6, 59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1
101. 6. 30 餘額	\$ <u>(6, 730)</u>

### 帳 面 價 值

102. 6. 30 餘額	\$ <u>44, 349</u>
102. 12. 31 餘額	\$ <u>115, 007</u>
101. 6. 30 餘額	\$ <u>120, 733</u>
101. 1. 1 餘額	\$ <u>138, 272</u>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 係 企 業 名 稱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永 彰	\$ 327, 066	311, 305	330, 604	364, 848
元 利 盛	10, 674	—	3, 327	28, 153
永 嘉	1, 053	866	353	265
合 計	\$ <u>338, 793</u>	<u>312, 171</u>	<u>334, 284</u>	<u>393, 266</u>

#### 1. 關聯企業

(1)本集團之投資關聯企業「永彰」具有公開報價，其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帳面價值	\$ <u>327, 066</u>	<u>311, 305</u>	<u>330, 604</u>	<u>364, 848</u>
公允價值	\$ <u>361, 200</u>	<u>372, 810</u>	<u>457, 064</u>	<u>551, 545</u>

(2)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永 彰	\$ (1, 111)	4, 416	3, 858	4, 855
元 利 盛	\$ 7, 811	7, 811	(8, 852)	(24, 778)
永 嘉	\$ 149	149	93	93

(3)本集團之關聯企業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總資產	\$ <u>3, 154, 000</u>	<u>2, 623, 200</u>	<u>2, 778, 084</u>	<u>2, 741, 556</u>



總負債	\$ 1,214,877	727,235	896,160	773,539
收入	\$ 1,023,645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本期(損)益	\$ 54,785		755,008	(33,608)

## 2. 擔保

本集團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3. 認列投資(損)益

本集團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認列投資(損)益，除其中「永彰」屬上櫃公司係根據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財務報表予以評價及認列外，其餘係採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認列損益。

4. 關聯企業-「元利盛」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二季現金增資10,000千元，本公司未認購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由43.79%下降至41.22%，另持股變動比率之差額貸記「資本公積-長期投資」4,548千元。

##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2.1.1 餘額	\$ 1,069,241	3,445,011	1,911,015	813,180	530,367	7,768,814													
增添	—	11,292	28,126	42,718	207,857	289,993													
處分	—	(4,167)	(41,341)	(16,677)	—	(62,185)													
移轉	—	440,602	4,589	11,157	(453,879)	2,4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878)	69,540	21,084	19,171	99,917													
102.6.30 餘額	\$ 1,069,241	3,882,860	1,971,929	871,462	303,516	8,099,008													
101.1.1 餘額	\$ 1,069,241	2,814,910	1,659,658	899,212	566,480	7,009,501													
增添	—	1,651	19,847	23,190	323,151	367,839													
處分	—	(14,814)	(2,567)	(14,025)	—	(31,406)													
移轉	—	37,333	93,332	1,902	(39,498)	93,0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9,274	(55,276)	(152,944)	(11,925)	(70,871)													
101.6.30 餘額	\$ 1,069,241	2,988,354	1,714,994	757,335	838,208	7,368,132													

## 折舊及減損

102.1.1 餘額	\$ (1,354,444)	(979,639)	(556,442)	(2,890,525)
折舊	(54,164)	(44,159)	(44,474)	(142,797)
處分	895	37,663	13,983	52,541
移轉	2,192	—	—	2,1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4,766	(19,926)	(9,409)		75,431	
102.6.30 餘額	\$	<u>(1,300,755)</u>	<u>(1,006,061)</u>	<u>(596,342)</u>		<u>(2,903,158)</u>	
101.1.1 餘額	\$	(1,128,110)	(934,941)	(520,649)		(2,583,700)	
折舊		(45,652)	(38,542)	(32,983)		(117,177)	
處分		3,054	2,446	12,342		17,842	
移轉		(635)	—	—		(6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7,605	(22,981)	33,835		18,459	
101.6.30 餘額	\$	<u>(1,163,738)</u>	<u>(994,018)</u>	<u>(507,455)</u>		<u>(2,665,211)</u>	
<u>帳面價值</u>							
102.6.30	\$	<u>1,069,241</u>	<u>2,582,105</u>	<u>965,868</u>	<u>275,120</u>	<u>303,516</u>	<u>5,195,850</u>
101.12.31	\$	<u>1,069,241</u>	<u>2,090,567</u>	<u>931,376</u>	<u>256,738</u>	<u>530,367</u>	<u>4,878,289</u>
101.6.30	\$	<u>1,069,241</u>	<u>1,824,616</u>	<u>720,976</u>	<u>249,880</u>	<u>838,208</u>	<u>4,702,921</u>
101.1.1.	\$	<u>1,069,241</u>	<u>1,686,800</u>	<u>724,717</u>	<u>378,563</u>	<u>566,480</u>	<u>4,425,801</u>

2. 上述資產已作為銀行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3. 上述資產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之利息資本化均為0元。
4.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重大組成項目。

##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其	他	合	計
<u>成本或認定成本</u>									
102.1.1 餘額	\$	654,081	350,837	13,605	1,018,523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7,481)	(13,305)	—	(40,786)				
自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入		—	54,061	—	54,061				
移轉		—	1,240	—	1,2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54	—	1,354				
102.6.30 餘額	\$	<u>626,600</u>	<u>394,187</u>	<u>13,605</u>	<u>1,034,392</u>				
101.1.1 餘額	\$	654,081	352,228	13,605	1,019,914				
移轉		—	(1,391)	—	(1,391)				
101.6.30 餘額	\$	<u>654,081</u>	<u>350,837</u>	<u>13,605</u>	<u>1,018,523</u>				

折舊及減損

102. 1. 1 餘額	\$	(167, 493)	(13, 003)	(180, 496)
折舊		(10, 750)	(131)	(10, 881)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7, 362	—	7, 362
移轉		(685)	—	(6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5)	—	(205)
102. 6. 30 餘額	\$	<u>(171, 771)</u>	<u>(13, 134)</u>	<u>(184, 905)</u>
101. 1. 1 餘額	\$	(163, 503)	(12, 740)	(176, 243)
折舊		(2, 234)	(127)	(2, 361)
移轉		635	—	635
101. 6. 30 餘額	\$	<u>(165, 102)</u>	<u>(12, 867)</u>	<u>(177, 969)</u>

帳面價值

102. 6. 30	\$	<u>626, 600</u>	<u>222, 416</u>	<u>471</u>	<u>849, 487</u>
101. 12. 31	\$	<u>654, 081</u>	<u>183, 344</u>	<u>602</u>	<u>838, 027</u>
101. 6. 30	\$	<u>654, 081</u>	<u>185, 735</u>	<u>738</u>	<u>840, 554</u>
101. 1. 1.	\$	<u>654, 081</u>	<u>188, 725</u>	<u>865</u>	<u>843, 671</u>

		<u>102年4~6月</u>	<u>102年1~6月</u>	<u>101年4~6月</u>	<u>101年1~6月</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9, 338	15, 347	7, 585	10, 476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322)	(893)	(133)	(778)
合 計	\$	<u>9, 016</u>	<u>14, 454</u>	<u>7, 452</u>	<u>9, 698</u>

2. 上述資產提供銀行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3. 投資性不動產中屬土地及建築物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帳面金額分別為849, 016千元、837, 425千元、839, 816千元及842, 806千元，依國內仲介公司提供附近週邊房地產之實價登錄資訊或如無資訊參照近期內專家鑑價資料加以參考，上述資產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行情為1, 103, 841千元、1, 264, 276千元、1, 252, 389千元及1, 240, 503千元。

4.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均無重大組成項目。

(十三)無形資產

1. 本集團無形資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商譽	專有技術	電腦軟體	高爾夫球俱樂部 部會籍資格	總計
<u>成 本</u>					
102. 1. 1 餘額	\$ 246, 530	—	65, 529	7, 472	319, 531
取得	—	—	3, 163	—	3, 163
處分	—	—	(2, 178)	—	(2, 1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8, 164	—	3, 099	381	11, 644
102. 6. 30 餘額	\$ 254, 694	—	69, 613	7, 853	332, 160
101. 1. 1 餘額	\$ 257, 032	31, 560	55, 552	7, 771	351, 915
取得	—	—	11, 499	—	11, 499
處分	—	—	(453)	—	(4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359)	(531)	(1, 646)	(131)	(5, 667)
101. 6. 30 餘額	\$ 253, 673	31, 029	64, 952	7, 640	357, 294
<u>攤銷及減損</u>					
102. 1. 1 餘額	\$ —	—	(18, 648)	(1, 334)	(19, 982)
攤提費用	—	—	(3, 914)	(109)	(4, 023)
處分	—	—	2, 178	—	2, 1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815)	(72)	(887)
102. 6. 30 餘額	\$ —	—	(21, 199)	(1, 515)	(22, 714)
101. 1. 1 餘額	\$ —	(31, 062)	(11, 816)	(1, 166)	(44, 044)
攤提費用	—	(246)	(3, 395)	(110)	(3, 751)
處分	—	—	453	—	4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4	181	22	727
101. 6. 30 餘額	\$ —	(30, 784)	(14, 577)	(1, 254)	(46, 615)
<u>帳面價值</u>					
102. 6. 30	\$ 254, 694	—	48, 414	6, 338	309, 446
101. 12. 31	\$ 246, 530	—	46, 881	6, 138	299, 549
101. 6. 30	\$ 253, 673	245	50, 375	6, 386	310, 679
101. 1. 1	\$ 257, 032	498	43, 736	6, 605	307, 871

(十四)長期預付租金

<u>成 本</u>	
102. 1. 1 餘額	\$ 244, 183
取得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 446
102. 6. 30 餘額	\$ 256, 629
101. 1. 1 餘額	\$ 251, 947
取得	—
匯率變動之影響	(4, 235)
101. 6. 30 餘額	\$ 247, 712
<u>攤 銷</u>	
102. 1. 1 餘額	\$ (36, 736)
攤提	(2, 5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935)
102. 6. 30 餘額	\$ (41, 181)
101. 1. 1 餘額	\$ (33, 027)
攤提	(2, 5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6
101. 6. 30 餘額	\$ (34, 956)
<u>帳 面 價 值</u>	
102. 6. 30 餘額	\$ 215, 448
101. 12. 31 餘額	\$ 207, 447
101. 6. 30 餘額	\$ 212, 756
101. 1. 1 餘額	\$ 218, 920

(十五)長短期借款

本集團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 短期借款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擔保借款	\$ 5, 372	—	—	—
利率區間	1. 86%	—	—	—

2. 長期借款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長期借款	\$ 32, 500	47, 500	62, 500	107, 500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0, 000)	(30, 000)	(30, 000)	(30, 000)
合 計	\$ 2, 500	17, 500	32, 500	77, 500
利率區間	1. 6150%	1. 54%~1. 646%	1. 54%~1. 646%	1. 33%~1. 615%

3. 上述負債所提供之抵押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 (十六) 負債準備

<u>成</u> <u>本</u>	<u>維修保固</u>
102. 1. 1	\$ 2,127
當期新增	—
當期使用	(21)
102. 6. 30	\$ 2,106
101. 1. 1	\$ 3,148
當期新增	—
當期使用	(161)
101. 6. 30	\$ 2,987

上項負債準備係一般產品保固，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成本。

#### (十七) 其他應付款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應付獎金、工資及福利費	\$ 416,513	411,526	332,139	306,594
應付營業稅	83,069	43,394	47,763	28,836
應付代銷手續費	141,074	106,102	152,081	118,662
應付股息紅利及董監酬勞	1,021,783	55,777	984,176	56,322
其他應付款—其他	296,402	300,316	157,850	511,646
合 計	\$ 1,958,841	917,115	1,674,009	1,022,060

上項其他應付款—其他含短期帶薪假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九)3。

#### (十八) 預收款項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電 梯	\$ 11,099,262	9,430,036	9,284,186	7,244,257
停車設備	—	—	13,689	3,729
建設機械	37,029	9,353	35,056	6,490
工具機械	80,431	77,295	102,365	118,395
水電空調	268	—	115	8,193
租 金	1,199	981	6,651	981
其 他	89,147	63,581	95,712	33,420
合 計	\$ 11,307,336	9,581,246	9,537,774	7,415,465

#### (十九) 員工福利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本集團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9段之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1,682,423)	(1,618,31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99,727	301,936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1,382,696)	(1,316,38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35,34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 (2)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列報費用金額分別為23,541千元及24,537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項目。

### (3)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失為41,978千元。

### (4) 精算假設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表達)如下：

12月31日折現率	1.50%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
未來薪資增加	2.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二季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2,459千元。

### (5) 歷史資訊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 (1,682,423)	(1,618,31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99,727	301,936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1,382,696)	(1,316,380)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14,168)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3,213	—

(6)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2,804千元(含高階人員退休金)及86,649千元。

## 3. 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44,921千元、41,549千元、34,867千元及37,293千元。

## (二十) 股本及其他權益

### 1. 股本

(1) 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4,600,000千元及4,108,2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至六月之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2,129,800股)均為408,690,200股。

###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外，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3.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先提十分之一為法定公積，次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再撥付股息，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① 股東紅利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零點五

③員工紅利百分之四點五

④保留盈餘

(2)以本公司當年度稅後淨利之50%以上發放股息及紅利，其中現金占發放股利之50%以上，以因應本公司主要產品行業環境已臻成熟期，並顧及營運需求；惟得視業務或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之考量，而調整前述發放比例，以符合實際需要。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即按股東員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①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②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本公司尚無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註 1)	每股股利(元)	金額(註 2)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54,971	—	147,487	—
現金股利	\$ 944,886	2.30	903,804	2.20

(註1)經股東會提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7,974千元及5,330千元。

(註2)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48,073千元及5,341千元。

有關董事會通過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9,008千元、2,112千元及22,036千元、2,448千元，係以截至當期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則追溯調整當年度損益金額，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實際分配之情形如上段所述，且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 4.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1~6月	101年1~6月
<u>外幣換算</u>		
1.1 餘額	\$ 472,368	730,679
外幣換算差異—集團	348,005	(115,408)
按比例認列關聯企業之份額	10,506	(5,569)
6.30 餘額	<u>\$ 830,879</u>	<u>609,702</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u>		
1.1 餘額	\$ (19,605)	(17,264)
評價調整	(384)	(4,601)
6.30 餘額	<u>\$ (19,989)</u>	<u>(21,865)</u>

#### 5. 庫藏股票

子公司「永鈞」持有本公司股票其目的係為減少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以提高每股盈餘及權益報酬率。於財務期間報導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持有股數(股)	帳面金額	市價
102.6.30	2,129,800	\$ 69,411	127,362
101.12.31	2,129,800	\$ 69,411	113,944
101.6.30	2,129,800	\$ 69,411	106,490
101.1.1	2,129,800	\$ 69,411	97,119

#### (二十一)收入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商品銷售	\$ 4,033,804	7,454,871	2,629,498	5,374,203
勞務提供	763,121	1,477,458	687,290	1,337,788
合計	<u>\$ 4,796,925</u>	<u>8,932,329</u>	<u>3,316,788</u>	<u>6,711,991</u>

1. 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電梯銷售、按裝收入及後續保養、維修收入(包括免費保養、維修收入及定期合約保養維修收入)，於電梯安裝完成經相關單位檢驗合格後認列商品銷售收入，並依約定免保期間遞延保養維修收入，依勞務提供期間認列收入。
2. 本集團銷售商品除一般產品保固於認列商品銷售收入時，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成本，列入「負債準備」項下外，另依個別合約之質保期間，按提供服務之公允價值予以遞延保養維修收入，於提供服務之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收入；遞延收入依提供服務期間區分其流動性如下(非流動項目含政府補助之遞延收入)：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流	動	\$ 284, 979	251, 862	226, 030	205, 929
非	流	\$ 107, 219	91, 926	64, 485	69, 860

3.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明細列示如下：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	8, 512	11, 292	14, 270	16, 250

##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1.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2, 073	10, 089	568	13, 309
其他		710	5, 725	341	5, 877
合計	\$	2, 783	15, 814	909	19, 186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5, 278	8, 754	(184)	3, 441
減損迴轉利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660	3, 097	6, 590	6, 5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101	1, 382	(1, 255)	(95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7, 067	27, 067	—	—
處分投資利益		2, 179	2, 821	2, 412	15, 487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9, 352)	(36, 994)	(339)	3, 285
其他(損失)		6, 077	2, 726	3, 860	(6, 688)
合計	\$	3, 010	8, 853	11, 084	21, 156
3. 財務成本					
避險工具之利益(損失)—公允價值避險	\$	2, 490	2, 490	2, 947	(4, 241)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223)	(395)	(374)	(808)
歸因於所規避風險之被避險項目之(損失)利益—公允價值避險		(2, 490)	(2, 490)	(2, 947)	4, 241
合計	\$	(223)	(395)	(374)	(808)

## (二十三)所得稅

1. 本集團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1)本集團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當期所得稅				
應納營所稅	\$ 185,001	221,935	117,448	195,001
未分配盈餘稅	44,985	44,985	50,021	50,021
投資抵減	(2,328)	(4,656)	(2,423)	(4,846)
其他—以往年度所得稅低估(高估)	52,229	59,613	(19,567)	(8,729)
小計	279,887	321,877	145,479	231,44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註)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16,947)	(33,538)	(120,395)	(35,824)
所得稅費用	\$ 162,940	288,339	25,084	195,623

(註)：「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差異係匯率影響數。

(2)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收入認列時點差異之損益影響數	\$ 765,857	673,520	564,987	438,230
短期員工福利	8,378	7,734	8,356	6,900
壞帳損失	60,146	52,592	42,502	67,66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準備	2,334	2,976	1,683	3,373
預提費用	79,336	109,172	78,649	124,815
應付工資及福利費	3,028	8,055	—	—
虧損未扣除額	—	11,258	12,733	18,283
聯屬公司間淨未實現銷貨利益	18,674	627	115	217
未實現兌現損失	50	123	—	414
其他收入認列時點差異	—	—	3,190	9
折舊費用之差異	312	390	429	429
被投資公司未實現投資損失	1,552	1,552	1,742	23,070
逾兩年以上之暫收款	106	154	154	173
退休金提撥之差異	237,322	235,058	225,052	223,785
合計	\$ 1,177,095	1,103,211	939,592	907,3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技術轉讓費資本化	—	—	—	(124)
土地增值稅	\$ (2,702)	(2,702)	(2,702)	(2,702)
耐用年數差異	(4,277)	(3,261)	(2,004)	—
未實現兌換利益	(59)	—	(2)	(6)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投資收益	(41,469)	(45,465)	(42,258)	(40,980)
合計	\$ (48,507)	(51,428)	(46,966)	(43,812)

(3)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二季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均為0千元。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1,191,376	1,191,376	1,191,376	1,191,376
八十七年度~九十八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436,847	1,436,847	1,436,847	1,436,847
九十九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748,254)	(300,319)	(840,424)	(34,399)
合計	\$ 1,879,969	2,327,904	1,787,799	2,593,824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18,859	331,788	395,238	292,52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預計及民國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1.83% 及 11.99%。

#### (二十四) 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故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扣除庫藏股數)如下：

	102 年 4~6 月	102 年 1~6 月	101 年 4~6 月	101 年 1~6 月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14,367	651,922	106,453	168,63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股)	408,690,200	408,690,200	408,690,200	408,690,2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77	1.60	0.26	0.41

#### (二十五) 金融工具

##### 1.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與應收客戶款項。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集團已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應收款項皆於正常收款期間，經評估已提列適當呆帳率，且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本集團產生銷售收入主要為電梯產品，其客戶以建設業居多，應收帳款評估依據個別信用等級簽訂交易條件，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銷售電梯應收帳款餘額佔總體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 97.77% 及 96.87%。

###### (2) 減損損失評估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評估，考量因素包括經濟環境、歷史之收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應收款項之備抵科目係用於記錄呆帳費用，除非本集團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沖轉金融資產。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之放款及應收款等尚無重大回收性減損。

##### 2.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之資本及營運資金皆足以支應並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預期不致有因

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10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7,872	37,872	35,372	2,500	—
應付票據	489,064	489,064	489,064	—	—
應付帳款	2,914,172	2,914,172	2,914,172	—	—
其他應付款	1,958,841	1,958,841	1,958,841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54,188	254,188	254,188	—	—
存入保證金	143,841	143,841	—	143,841	—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7,500	47,500	30,000	17,500	—
應付票據	627,572	627,572	627,572	—	—
應付帳款	2,704,626	2,704,626	2,704,626	—	—
其他應付款	917,115	917,115	917,115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376,098	376,098	376,098	—	—
存入保證金	83,975	83,975	—	83,975	—
101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2,500	62,500	30,000	30,000	2,500
應付票據	526,042	526,042	526,042	—	—
應付帳款	2,086,718	2,086,718	2,086,718	—	—
其他應付款	1,674,009	1,674,009	1,674,009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31,068	231,068	231,068	—	—
存入保證金	43,328	43,328	35,241	3,962	4,125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07,500	107,500	30,000	60,000	17,500
應付票據	651,381	651,381	651,381	—	—
應付帳款	2,016,259	2,016,259	2,016,259	—	—
其他應付款	1,022,060	1,022,060	1,022,060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8,986	218,986	218,986	—	—
存入保證金	23,887	23,887	—	23,887	—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集團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102. 6. 30			101.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211	29.95	126,129	1,448	28.99	41,967
澳幣		—	—	—	1,500	30.05	45,083
日圓		127,279	0.3016	38,387	138,201	0.3344	46,214
越南盾		21,539,515	0.0012	25,847	18,572,529	0.0012	22,287
人民幣		38	4.8630	183	—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5	29.95	1,053	30	28.99	8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35	30.05	61,143	596	29.09	17,328
日圓		6,015	0.3056	1,838	—	—	—
	101. 6. 30			101. 1. 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266	29.83	127,250	11,743	30.225	354,927
澳幣		1,476	30.26	44,665	1,453	30.62	44,491
日圓		28,644	0.3734	10,696	6,375	0.3926	2,503
越南盾		15,393,899	0.0012	18,934	15,899,607	0.0012	19,08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	29.83	350	8	30.225	26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60	29.93	46,530	815	30.325	24,715
日圓		5,369	0.3774	2,026	629	0.3593	226

####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

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660千元及811千元。

#### 4. 利率分析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之稅後淨利將減少379千元及625千元，主要係本集團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 5. 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公允價值約等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本集團認為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102. 6. 30		101.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放款及應收款：				
存出保證金—球證	\$ 25,600	31,320	25,600	30,025
其他資產—其他	11,040	13,100	11,040	12,000
合計	\$ 36,640	44,420	36,640	42,025

	101. 6. 30		101. 1. 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放款及應收款：				
存出保證金—球證	\$ 25,600	29,000	25,600	26,900
其他資產—其他	22,080	25,800	22,080	24,200
合計	\$ 47,680	54,800	47,680	51,100

##### (3)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利率

用以將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係以報導日政府殖利率曲線加計適當的



信用價差為依據，利率如下：

	102 年前二季	101 年前二季
長短期借款	1.615%	1.54%~1.646%

#### (4)公允價值層級

①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②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權益證券及受益憑證係屬於第一等級，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 6.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控制制度管理並作定期評估。

####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除下列外，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集團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集團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集團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日圓377,600千元及美元0千元。

#### (二十七)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集團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資本報酬率分別為15.97%及4.30%。報導日

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負債總額	\$ 18,942,922	16,126,783	15,835,127	13,097,06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243,014)	(3,460,022)	(3,597,742)	(3,038,678)
淨負債	\$ 14,699,908	12,666,761	12,237,385	10,058,387
權益總額	\$ 9,289,191	9,215,365	8,822,984	9,675,873
負債資本比率	158.25%	137.45%	138.70%	103.95%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永彰機電」)	關聯企業
日立建機株式會社 (簡稱「日立建機」)	對「永日建機」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元利盛精密」)	關聯企業
上海元利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上海元利盛」)	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永大社會福利基金會 (簡稱「永大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保養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元利盛精密	\$ 33	33	669	685

係向「元利盛精密」收取電梯保養、修理費用。

#### 2.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元利盛精密	\$ 1,621	2,872	1,251	2,173

係出租蘆竹廠及電腦軟體系統供關聯企業使用，簽訂合約為每月收取票據，其租金價格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同。

#### 3. 進貨

關係人名稱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永彰機電	\$ 77	308	153	375
日立建機	19,883	34,988	17,071	30,037
合計	\$ 19,960	35,296	17,224	30,412

(1)本集團部份半成品委由關聯企業－「永彰機電」代為加工，因無法與一般廠商比價；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均為一至三個月。

(2)本集團之建設機械零件，國外部份僅向關係人－「日立建機」購入，其價格依合約規定，故無法與一般客戶比價，其付款期間係驗收後由「日立建機」開立發票，約六個月左右以匯款方式支付，與非關係人約為驗收後四～五個月以票據方式支付不同。

#### 4. 應收(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應收票據				
元利盛精密	\$ 947	931	748	1,006
應收帳款				
元利盛精密	\$ 565	602	1,034	3,150
其他應收款				
元利盛精密	\$ 237	—	206	—
應付帳款				
永彰機電	\$ 200	573	397	532
上海元利盛	—	—	—	1,088
日立建機	29,447	17,458	28,044	19,147
合 計	\$ 29,647	18,031	28,441	20,767
存入保證金				
元利盛精密	\$ 577	577	577	577

#### 5. 預收(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預付設備款				
永彰機電	\$ 5,337	—	—	—
預收款項				
元利盛精密	\$ 22	—	—	—
永彰機電	264	—	—	—
合 計	\$ 286	—	—	—

#### 6. 製造費用及保養成本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u>製造費用</u>					
永彰機電	修繕費	\$ —	—	48	100

### 保養成本

永彰機電 材料	\$	52	54	51	72
---------	----	----	----	----	----

### 7. 其他收入

關係人名稱	內 容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元利盛精密	資訊服務收入	\$ —	16	—	—
日立建機	理賠收入	112	746	519	687
永彰機電	股務處理收入	132	264	132	264
合 計		\$ 244	1,026	651	951

本集團向關係人收取資訊服務費及股務處理費。

### 8. 管理費用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永大基金會	捐贈	\$ 1,400	1,400	—	—

### 9. 其他支出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元利盛精密	財務支出	\$ 7	7	—	—

### 10. 財產交易

(1)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二季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無

(2)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二季向關係人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內 容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上海元利盛	機器設備	\$ —	—	5,043	5,043

### 11. 本集團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資訊

給付項目	102年4~6月	102年1~6月	101年4~6月	101年1~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1,667	23,840	12,131	23,502
退職後福利	100	200	100	200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5,164	15,164	—	—
離職員工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合 計	\$ 26,931	39,204	12,231	23,702

### 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用途之擔保品，其帳面價值如下：

	102. 6. 30	101. 12. 31	101. 6. 30	101. 1.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受限制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擔保品	\$ 1,650	—	—
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履約保證金及投			
— 銀行存款	標保證金	629,043	360,948	238,9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				
資性不動產—土地	長期借款擔保品	988,051	988,051	988,0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建築物	長期借款擔保品	287,387	281,331	292,836	308,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擔保品	38,354	40,088	39,153	43,274
合計	計	\$ 1,944,485	1,670,418	1,559,016	1,676,760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一年內	\$ 8,425	15,084	9,202	16,018
一年至五年	1,674	1,321	1,495	1,266
五年以上	—	—	—	—
合計	\$ 10,099	16,405	10,697	17,28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二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2,963 元及 2,940 元。

辦公室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增至市場租金，及本集團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本集團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 (二) 出租人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一年內	\$ 18,675	23,304	17,158	15,435
一年至五年	15,351	20,281	26,293	12,640
五年以上	4,800	4,800	5,520	6,240
合計	\$ 38,826	48,385	48,971	34,315

(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一〇一年十二月底、六月底及一月一日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日圓 377,600 千元、0 千元、0 千元、0 千元。

(四)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一〇一年十二月底、六月底及一月一日預收訂金提供擔保本票分別為 208,884 千元、198,719 千元、185,567 千元及 166,215 千元。

(五)本公司委由銀行承包工程履約保證如下：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彰化銀行城東分行	\$ 110,076	92,451	67,986	64,278

(六)「巨佑自動化」因工程履約保固及進口貨物之需要委託銀行保證如下：

幣別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新台幣	3,190	24,164	7,665	21,584

(七)「永大電梯(中國)」自瑞穗實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取得綜合信貸額度皆為 600 萬美元，其中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如下：

(單位：元)

幣別	102.6.30	101.12.31	101.6.30	101.1.1
美元	—	—	—	980,000
歐元	—	—	10,350	—

(八)本公司為改善生產技術提高產品品質，與以下各公司簽定下列合作契約：

1. 日商株式會社日立製作所：

契約期間	技術合作產品	技術報酬費
98.09.30 ~103.09.29	提供電梯、電扶梯之按裝、調整及檢查、保養維修、品質保證、生產技術、提高性能之對策、遠隔監視診斷等技術。	按所售或另外處分之電梯及電扶梯每部支付美金伍拾元，權利金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在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99.06.01 ~104.05.31	高速變頻控制升降機	在合約有效期間內每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一部支付美金參佰元，權利金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101.05.22 ~106.05.21	無機房電梯	簽約後支付技術資料費日幣貳千萬元，日後合約期間每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一部支付美金參佰元，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101.05.22 ~106.05.22	大型貨梯	簽約後支付技術資料費日幣壹佰伍拾萬元，日後合約期間每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分一部支付美金參佰元，每年總繳一次，應於每年十二月底結算之後四個月內及本合約期滿後四個月內支付之。

2. 日商新明和工業株式會社：

契約期間	技術合作產品	技術報酬費
97.09.07 ~102.09.06	節省空間型之旋轉式停車場、升降型停車場。	依每車位支付美金貳佰元，其付款方式係於每年四月底之前一次支付。
102.02.25 ~103.02.24	提供停車場之按裝、調整、檢查、保養及改修等技術。	每車位支付美金貳拾陸元，權利金於每年四月底之前一次付清。
101.12.02 ~102.12.02	立體停車設備遠隔故障診斷系統技術援助。	簽約後支付技術資料費日幣伍百伍拾萬元，日後合約期間按所售或另外處分之車位，每部支付美金貳點陸元，每年總繳一次，次年四月底之付。

(九)「永日建機」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銷售「SCX2800-2」吊車一台予客戶「冠總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冠總公司」)，該商品總價為日圓一億八千萬元(折合新台幣約70,563千元)，交貨後已陸續兌現新台幣計39,483千元，餘票據款計31,080千元，不獲兌現。「冠總公司」事後主張「永日建機」未依約交付具有自由落鉤設備之吊車，請求依民法第256條及第259條第1款規定解除買賣契約，並請求給付39,483千元及自101年3月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並將31,080千元之支票返還。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一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永日建機」敗訴在案，「永日建機」不服，已依法對本案提出上訴狀，現正審理中；基於保守原則，「永日建機」遂對該筆交易提列備抵銷貨退回66,000千元(未含手續費及稅金)，並轉回銷貨成本63,000千元，另評估收回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提列存貨跌價損失19,000千元，另因該案提存保證金計70,563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減資(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九日)，本公司應收退還股款計美金9,530,000元，截至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日已全數收到退還之股款。

十二、其他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2年1-6月			102年4-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766,597	619,064	1,385,661	398,759	326,174	724,933
勞健保費用	53,862	45,384	99,246	29,309	27,685	56,994
退休金費用	73,714	64,896	138,610	40,049	18,086	58,135
其他用人費用	79,583	34,128	113,711	45,885	16,915	62,800
折舊費用	77,468	77,006	154,474	33,746	54,734	88,480

攤銷費用	—	3,228	3,228	—	1,268	1,268
員工紅利	—	19,008	19,008	—	9,034	9,034
董監事酬勞	—	2,112	2,112	—	1,004	1,004

	101年1-6月			101年4-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30,680	538,250	1,168,930	345,143	281,053	626,196
勞健保費用	44,566	36,910	81,476	23,800	23,247	47,047
退休金費用	57,429	54,450	111,879	29,812	29,510	59,322
其他用人費用	66,961	29,885	96,846	36,048	14,325	50,373
折舊費用	67,376	52,887	120,263	17,863	25,824	43,687
攤銷費用	—	3,028	3,028	—	1,303	1,303
員工紅利	—	22,036	22,036	—	14,824	14,824
董監事酬勞	—	2,448	2,448	—	1,647	1,647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二年前二季，本集團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二)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永大電梯設 備(中國)有 限公司(原 名上海永大 電梯設備有 限公司)	上海永大 電梯安裝 維修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人民幣 35,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69,656千元)	人民幣 35,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69,656千元)	3.08%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資金需求	0	-	-	731,714 千元	3,658,572 千元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台灣永大」輸入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台灣永大」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總限額之20%為限。

註四：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註一)	稱名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稱公司名	關係 (註二)						
1	永大電梯設 備(中國)有 限公司(原 名上海永大 電梯設備有 限公司)	天津永大 電梯設備 有限公司	2	不得超過母公司當 期淨值 $\times 1/3$ 為 3,048,810 千元	人民幣 40,000 千元 (折合新台幣 193,892 千元)	人民幣 40,000 千元 (折合新台幣 193,892 千元)	無	2.12%	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 1/2 為 4,573,215 千元。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台灣永大」輸入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2 表示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註三：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註一)
	受益憑證—開放式	統一強漢基金	非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7,395	—	7,395
	受益憑證—開放式	統一大中華中小基金	"	"	500,000	4,615	—	4,615
	受益憑證—開放式	統一新亞洲科技能源基金	"	"	1,000,000	9,680	—	9,680
	受益憑證—開放式	寶來滬深300ETF	"	"	870,000	10,779	—	10,779
	受益憑證—開放式	統一強棒基金	"	"	3,687,360.96	60,044	—	60,044
	受益憑證—開放式	元大寶來基金	"	"	4,744,701.20	70,048	—	70,048
	受益憑證—開放式	台新1699基金	"	"	2,278,942.43	30,018	—	30,018
	受益憑證—開放式	瀚亞威實基金	"	"	5,287,128.90	70,047	—	70,047
	上市股票	鴻海	"	"	25,000	1,850	—	1,850
	上市股票	聯強	"	"	35,000	1,370	—	1,370
	上市股票	聯華科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360,226	28,323	1.76%	28,323
	非上市股票	香港永大(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83,510	4,746,904	78.72%	4,751,156
	上櫃股票	永彰機電	"	"	12,900,000	327,066	20.16%	361,200
	非上市股票	永鈞投資	"	"	18,000,000	82,211	100.00%	209,573
	非上市股票	永日建機	"	"	6,528,000	152,092	51.00%	152,092
	非上市股票	巨佑自動化	"	"	16,168,215	95,706	95.11%	95,706
	非上市股票	元利盛精密	"	"	7,007,172	10,674	41.22%	15,303
	非上市股票	永欣投資(BVI)	"	"	3,500,000	426,200	100.00%	478,104
	非上市股票	尚盈投資(SAMOA)	"	"	33,500,000	1,545,192	100.00%	1,545,192
	非上市股票	永冠機電	非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000	2,265	18.50%	2,625
	非上市股票	亞洲日立電梯(註一)	"	"	6,760	78,169	10.00%	92,493
	非上市股票	亞太工商聯	"	"	21,090	900	0.03%	900
	非上市股票	力世創業投資	"	"	1,547,727	6,726	6.82%	7,166
	非上市股票	台灣超能源	"	"	11,381,946	—	5.85%	—
	非上市股票	台灣工業銀行	"	"	20,769,539	200,000	0.87%	228,276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註一)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票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USD 197,811	100.00%	USD 197,811
陸摩亞尚盈投資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票	香港永大機電有限公司 (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22,570	USD 42,883	21.28%	USD 42,883
永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股票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29,800	127,362	0.52%	127,362
	非上市股票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8,750	8,288	4.875%	8,288
	非上市股票	大榛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125,000	2,500	0.42%	1,245
	非上市股票	台灣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900,000	—	0.46%	—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票	陸摩亞永嘉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0,000	1,053	40.00%	1,053
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	非上市股票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USD 15,644	66.67%	USD 15,644

(註一)1. 有公開市價者，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無公開市價者，以淨值計算。

2. 非上市(櫃)股票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均以民國一〇二年六月月底財務報表之股東權益計算市價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亞洲日立電梯工程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六月月底財務報表計算市價，餘均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底財務報表之股東權益計算市價。另台灣超能源(股)公司期末淨值已呈負值，故市價為0元。

4. 台灣超能源(股)公司及旭陽創業投資(股)公司經評估長期股權投資係屬永久性下跌，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認列投資損失50,184,730元；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經評估認列減損損失4,121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該公司辦理減資，本公司依減資彌補虧損股數調整減少累計減損1,113,265元。

(註二)所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		出		末
					股	金	額	數	額	數	價	處	
0	結構性理財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上海浦發銀行	無	-	-	-	-	人民幣	-	人民幣	1,982千元	-
									60,000千元		61,982千元	1,982千元	
									(折合新台幣		(折合新台幣	(折合新台幣	
									284,978千元)		293,094千元)	9,375千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商品交易應揭露事項：詳附註六、(八)。

10. 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2	銷貨 (註三)	11,117	3,041	售價約按成本加計20%	0.12%	0.05%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德電機有限公司	2	銷貨 (註三)	633	391	售價約按成本加計20%	0.01%	0.01%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2	進貨 (註三)	97,761	39,483	購進之產品僅向關係人購入，因此無法與一般廠商比價	1.09%	0.59%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德電機有限公司	2	進貨 (註三)	19,200	15,485	購進之產品僅向關係人購入，因此無法與一般廠商比價	0.21%	0.23%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註三)	6,320	2,790	收款條件約為一至五個月	0.02%	0.01%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德電機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註三)	633	265	收款條件約為一至五個月	-	-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註三)	62,269	9,361	付款條件依進口報單上之規定約貨到後30至45天	0.22%	0.04%
0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吉德電機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註三)	4,731	2,200	付款條件依進口報單上之規定約貨到後30至45天	0.02%	0.01%

註一：0代表母公司。

註二：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母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所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比率之計算，以期未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二年第二季本集團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USD 千元或新台幣千元

本公司或 被投資公 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香港永大機 電有限公司 (原名香港永 弘有限公司)	中環太子大 廈 22 樓	間接轉投資永大電梯設 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 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 公司)。 (註二)	USD11,100 NTD296,939 (註一)	USD11,100 NTD296,939 (註一)	11,183,510	78.72%	USD 158,636 NTD 4,751,156	USD 8,687 NTD 324,992	USD 11,028 NTD 254,644	子公司	
	薩摩亞尚盈 投資有限公 司	Level2, Lote mauCentreYa eaStreet, Ap iaSamoa.	控股；透過香港永大機電 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永 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 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 設備有限公司)。(註二)	USD33,500 NTD1,045,647 (註一)	USD33,500 NTD1,045,647 (註一)	33,500,000	100.00%	USD 51,592 NTD 1,545,192	USD 2,347 NTD 69,160	USD 2,347 NTD 69,160	子公司	
	永彰機電股 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 北路 99 號 9 樓	汽車冷暖氣機、機電、半 導體等之製造、銷售按 裝、售後服務及代理等業 務。	156,943	156,943	12,900,000	20.16%	327,066	21,906	4,416	關聯企業	
本公司	永鈞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 北路 99 號 11 樓	一般投資業。	180,000	180,000	18,000,000	100.00%	82,211	428	428	子公司，子公司取得 母公司之股票，依庫 藏股方式加以處理。	
	永日建設機 械股份有限 公司	臺北市復興 北路 99 號 10 樓	代理國內、外建設機械之 買賣、維修保養。	65,280	65,280	6,528,000	51.00%	152,092	8,872	4,525	子公司	
	巨佑自動化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 北路 99 號 11 樓	鋼捲整平飛剪機組、鋼捲 分條機組、變壓器電工鋼 定型沖剪線、自動化控制 系統整合工程、空調工程 及冷凍空調主機。	259,124	259,124	16,168,215	95.11%	95,706	(4,756)	(4,524)	子公司	

本公司或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上期期末	股數	本公司持有股數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比率	帳面金額				
巨佑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永嘉投資有限公司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股：孫子公司(巨佑)與立瑞投資有限公司共同投資，其目的係投資「上海立瑞軟件開發有限公司」。(註二)	USD 160 NTD 5,609	USD 160 NTD 5,609	160	160,000	38.04%	USD 35 NTD 1,053	392	149	關聯企業	
	元利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99號10樓	製造與銷售元件取置機(CHIP-MOUNTER)及未來SMT線上相關產品。	614,666	614,666	614,666	7,007,172	41.22%	10,674	32,487	7,811	關聯企業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永欣投資有限公司	Sealight House,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間接轉投資「上海吉德電機有限公司」。(註二)	USD 3,500 NTD 112,989 (註一)	USD 13,030 NTD 420,640 (註一)	3,500,000	3,500,000	100.00%	USD 15,776 NTD 426,200	43,442	(1,931)	子公司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側流交易未實現淨利益45,379千元。	

註一：外幣投資以歷史匯率加以折算。

註二：投資公司間接投資大陸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三)之揭露。

註三：所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三)大陸投資資訊

(所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度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度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匯出	收回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以及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九新公路99號	美金 56,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566,971千元)	(註一)	美金 5,702千元 (折合新台幣 121,979千元)	—	—	美金 5,702千元 (折合新台幣 121,979千元)	100.00% (註九)	324,992千元 (註五)
天津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以及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天津市北辰區醫藥醫療器械工業園(永保路3號)	人民幣 20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907,680千元)	(註二)	—	—	—	—	100.00%	— (註五)
天津永大電梯安裝維修有限公司	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天津市北辰區醫藥醫療器械工業園(永保路3號)	人民幣 3,5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5,505千元)	(註二)	—	—	—	—	100.00%	— (註五)
上海永大電梯安裝維修有限公司	電梯、電扶梯及相關配件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伴亭路599號6-7幢	人民幣 2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95,197千元)	(註二)	—	—	—	—	100.00%	— (註五)
成都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電梯、電扶梯、停車場升降設備及相關零件製造、銷售、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大邑縣沙渠鎮小學路39號(沙渠工業區)	人民幣 2,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9,478千元)	(註二)	—	—	—	—	100.00%	— (註五)
四川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電梯、電扶梯、停車場升降設備及相關零件製造、銷售、安裝、維修、保養等售後服務 地址：成都市新都区普河路	人民幣 15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727,095千元)	(註二)	—	—	—	—	100.00%	— (註五)
上海吉億電機有限公司	電梯零組件製造及維修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高科技園區九涇路155號	美金 15,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435,188千元)	(註三)	美金 1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323,348千元)	—	—	美金 10,000千元 (折合新台幣 323,348千元)	100.00% (註九)	70,390千元 (註五)
上海立瑞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研發、製作、銷售電腦輔助工程設計軟體系統及售後服務 地址：上海市松江區九亭鎮九涇路56弄13號101室	美金 350千元 (折合新台幣 11,781千元)	(註四)	美金 140千元 (折合新台幣 4,908千元)	—	—	美金 140千元 (折合新台幣 4,908千元)	38.04%	149千元 (註六)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十二)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 回投資收益	本年度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七、八)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十一)
5,924,439 千元	美金 5,398 千元 (折合新台幣 171,229 千元) (註八)	121,979 千元	293,208 千元	為轉投資事業—香港永大直 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	—	—	為上海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 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	—	—	為天津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 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	—	—	為上海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 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	—	—	為上海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 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	—	—	—	為上海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 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702,772 千元	—	323,348 千元	323,348 千元	為轉投資事業—永欣投資及 上海永大以自有資金直接投 資之被投資公司
1,053 千元	—	4,908 千元	4,908 千元	為轉投資事業—巨佑自動化 間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5,573,515 千元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方式係由大陸孫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永欣投資」再轉投資大陸「上海吉億」，原持股為 100%；民國九十九年下半年及一〇〇年年度「上海吉億」分別辦理現金增資各為美金 250 萬元，「永欣投資-BVI」均放棄認購，由孫公司「永大電梯(中國)」以自有資金投資，投資總額共計美金 500 萬元，「永大電梯(中國)」持股比例由民國九十九年底之 20%增加為 33.33%，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止，「永欣投資-BVI」持股比例為 66.67%，母公司持股仍為 100%。

註四、係子公司「巨佑自動化」透過第三地區與非關係人「薩摩亞立瑞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公司「薩摩亞永嘉投資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之公司。

註五、投資損益認列基礎，採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另孫公司「永大電梯(中國)」認列投資利益含其出資轉投資曾孫公司「天津永大」、「上永安裝維修」、「上海吉億」、「越南永大」及曾孫公司「天津永大」出資轉投資之「天永安裝維修」之損益。「成都永大」及「四川永大」本期尚在籌備中，故無當期損益。

註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採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七、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或出售)文號：

申請單位	核	准	文	號
永大	1. 經投審(82)秘字第 07681 號(投資) 2. 經投審(84)二字第 83025276 號(投資)			

申請單位	核	准	文	號
	3.	經投審(85)二字第 85000439 號(出售)		
	4.	經投審(85)二字第 85018540 號(投資)		
	5.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邦騰有限公司」經投審(92)二字第 091046581 號(投資)		
	6.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邦騰有限公司」於 94 年 4 月 26 日撤銷投資經投審(94)二字第 094011337 號(撤資)		
	7.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上海吉億」經投審(94)二字第 094027294 號(投資)		
	8.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之原「上海吉億科技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上海永大吉億電機有限公司」，經投審二字第 09500045010 號(更名)		
	9.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上海吉億」經投審(95)二字第 09500045020 號(投資)		
	10.	以「永欣投資-BVI」間接投資「上海吉億」經投審(96)二字第 09600332290 號(投資)		
	11.	97. 2. 20 經投審(97)二字第 09600458070 號(投資)		
巨佑		經投審(90)二字第 090031147 號(投資)		
尚盈		97. 2. 20 經投審(97)二字第 09600458070 號(投資)		

註八、1. 「永大電梯(中國)」於民國九十一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美金 5,000,000 元，已向投審會報備並經投審二字第 091051651 號核准在案。

2. 「永大電梯(中國)」於民國九十六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美金 36,000,000 元，已向投審會報備並經投審二字第 09600400340 號核准在案。

3. 「永大電梯(中國)」於民國九十六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計人民幣 100,000,000 元(折合美金 13,394,920 元)。

4. 「永大電梯(中國)」依當地「外商所得稅法」相關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因增資予以再投資可辦理退稅，民國九十七年度經由當地稅務機關批准，取得退稅款計人民幣 37,120,817.38 元(折合美金 5,419,166 元)，並全數退還給「香港永大」(原名香港永弘有限公司)，另「香港永大」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分派予本公司計美金 5,398,310.40 元。

註九、本公司透過「香港永弘」對「永大電梯(中國)」原持股比例為 74%，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股權變更後與子公司「尚盈投資-Samoa」合計持股比例為 100%。

註十、1. 「天津永大」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辦理現金增資計人民幣 50,000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底止實收股本計人民幣 200,000 千元，由「永大電梯(中國)」100%持股。

2. 「永大電梯設備(中國)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於轉投資四川永大電梯設備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設立，原註冊及實收資本額均為人民幣 150,000,000 元(折合新台幣 727,095 千元)。

註十一、依據經濟部經(97)投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十二、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成交匯率加以換算，投資金額係以原始投資時匯率加以換算。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收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銷 貨

公 司 名 稱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永大電梯(中國)	\$ 11,117	0.12%	3,014	0.05%
上海吉億	\$ 633	0.01%	391	0.01%

註1：本公司銷售調速機、捲揚機及電器電路板等電梯零件予孫公司，售價約按成本加計20%，其收款條件約為一~五個月。

註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因銷售予孫公司之順流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計5,183千元及676千元。

(2) 進 貨

公 司 名 稱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永大電梯(中國)	\$ 97,761	1.42%	39,483	1.03%
上海吉億	\$ 19,200	0.28%	15,485	0.40%

註1：本公司向孫公司購進導軌支架及配重塊等電梯零件，上開之同種類同規格產品僅向孫公司購入，無法與一般廠商比價，其付款條件則按進口報單上之規定付款，約貨到後30~45天。

註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因向孫公司進貨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益計9,157千元及7,781千元。

(3) 應收帳款

公 司 名 稱	102. 6. 30		101. 6. 30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永大電梯(中國)	\$ 6,320	0.19%	2,790	0.08%
上海吉億	\$ 633	0.02%	265	0.01%

(4)應付帳款

公司名稱	102. 6. 30		101. 6. 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永大電梯(中國)	\$ 62,269	2.14%	9,361	0.45%
上海吉億	\$ 4,731	0.16%	2,200	0.11%

(5)研發費用

公司名稱	內容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上海吉億	專案開發費	\$ 2,507	1.11%	—	—

(6)其他收入

公司名稱	內容	102年前二季		101年前二季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永大電梯(中國)	資訊服務收入、對策收入	\$ 1,653	10.45%	—	—

(7)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未有財產交易之情事。

(8)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詳附註十三、(一)2。

(9)資金融通情形

詳附註十三、(一)1。

(10)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前二季部門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〇二年前二季

	台灣電梯	大陸電梯	台灣保修	大陸保修	電機	建機	自動化設備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併
收入：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114,217	6,137,216	975,543	420,266	4,208	200,970	67,894	12,015	—	8,932,32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1,750	97,761	61	—	559,235	—	68	3,332	(672,207)	—
收入合計	1,125,967	6,234,977	975,604	420,266	563,443	200,970	67,962	15,347	(672,207)	8,932,329
部門毛利合計	109,507	1,347,922	518,297	125,660	164,736	28,735	6,742	11,974	(50,372)	2,263,201
利息收入	—	4,224	—	—	1,266	1,181	54	3,364	—	10,089
利息費用	381	—	—	—	—	14	—	—	—	395
折舊及攤銷	8,236	124,270	2,170	1,281	14,808	518	321	6,098	—	157,70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	—	—	—	—	12,376	—	12,376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	—	—	—	—	—
部門損益	26,677	383,836	365,229	125,660	77,569	8,872	(4,756)	32,623	(71,334)	944,376
部門資產合計	2,102,707	19,012,978	502,883	488,540	1,460,745	465,289	208,973	13,259,003	(9,269,005)	28,232,113
部門負債合計	1,993,118	12,990,952	251,296	475,053	472,543	167,070	108,347	2,998,782	(514,239)	18,942,922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一年前二季

	台灣電梯	大陸電梯	台灣保修	大陸保修	電機	建機	自動化設備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併
收入：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039,744	4,103,402	935,328	325,100	54,607	174,246	73,847	5,717	—	6,711,99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3,405	33,519	17	—	349,054	—	200	4,759	(390,954)	—
收入合計	1,043,149	4,136,921	935,345	325,100	403,661	174,246	74,047	10,476	(390,954)	6,711,991
部門毛利合計	119,320	733,927	513,712	45,643	55,208	31,736	10,043	6,269	(1,361)	1,514,497
利息收入	—	5,024	—	—	—	1,894	185	6,206	—	13,309
利息費用	—	—	—	—	—	—	—	808	—	808
折舊及攤銷	7,702	100,509	1,909	1,289	5,260	539	350	5,733	—	123,29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	—	—	—	—	—	—	(19,830)	—	(19,830)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	—	—	—	—	—
部門損益	38,507	(87,213)	344,828	45,643	4,149	19,697	(1,526)	7,999	92	372,176
部門資產合計	1,652,353	15,677,744	463,205	454,858	1,017,497	407,854	255,636	13,153,622	(8,424,658)	24,658,111
部門負債合計	1,433,714	10,538,964	238,033	381,238	442,250	110,198	134,369	3,023,647	(467,286)	15,835,127

本集團有八個應報導部門：台灣電梯、大陸電梯、台灣保修、大陸保修、吉億電機、建機、自動化設備及其他部門。

電梯部門主要係生產、按裝電梯，銷售予營造建築廠商；保修部門為住家及辦公室處所等，提供保養及維修服務；吉億電機係生產電梯零件，銷售予台灣電梯、大陸電梯及其他廠商；建機部門主要係銷售建設機械予營造業及砂石業，並提供維修保養服務；自動化設備主要係生產鋼捲整平飛剪機組、鋼捲分條機組及變壓器電工鋼定型沖剪線等，銷售予鋼鐵廠。其他部門為總管理處，統籌投資決策，管理控股公司資金及負債資產管理事宜，另含非重要部門之損益。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本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1. 本集團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 101 年第二季之比較合併財務季報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 101 年相關報表時，本集團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集團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2.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本集團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係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集團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合併初始資產負債表中，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仍按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 (2) 認定成本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採用認定成本豁免，於轉換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之認定成本。

## (3)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集團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所提供之豁免揭露規定。

## (二) 權益調節：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12,525,504	2,707,908	15,233,412	1、2
基金及長期投資	938,468	(300,310)	638,158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18,162	207,639	4,425,801	3、4、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843,671	843,671	10
無形資產	534,455	(226,584)	307,871	5、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5,373	198,652	1,324,025	2、4、6、7、10
資產總計	19,341,962	3,430,976	22,772,938	
流動負債	7,022,420	4,542,226	11,564,646	1、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77,500	—	77,5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702	(2,702)	—	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3,812	43,812	2、3
其他非流動負債	967,628	443,479	1,411,107	
負債總計	8,070,250	5,026,815	13,097,065	
股本	4,108,200	—	4,108,200	
資本公積	265,025	(40,290)	224,735	9
保留盈餘	6,368,756	(1,817,944)	4,550,812	1、3、9、11、14
其他權益項目	407,390	306,025	713,415	5
庫藏股票	(26,559)	(42,852)	(69,411)	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122,812	(1,595,061)	9,527,751	
非控制權益	148,900	(778)	148,122	
股東權益總計	11,271,712	(1,595,839)	9,675,87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9,341,962	3,430,976	22,772,938	

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13,146,566	3,705,789	16,852,355	1、2
基金及長期投資	888,176	(300,310)	587,866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8,681	194,240	4,702,921	3、4、7
投資性不動產	—	840,554	840,554	10
無形資產	527,818	(217,139)	310,679	5、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4,157	269,579	1,363,736	2、4、6、7、10
資產總計	20,165,398	4,492,713	24,658,111	
流動負債	8,249,734	6,073,567	14,323,301	1、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2,500	—	32,5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702	(2,702)	—	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6,966	46,966	2、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16,087	416,273	1,432,360	
負債總計	9,301,023	6,534,104	15,835,127	
股本	4,108,200	—	4,108,200	
資本公積	264,212	(39,477)	224,735	9
保留盈餘	6,100,349	(2,284,703)	3,815,646	1、3、9、11、14
其他權益項目	270,543	329,778	600,321	5
庫藏股票	(26,559)	(42,852)	(69,411)	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10,716,745	(2,037,254)	8,679,491	
非控制權益	147,630	(4,137)	143,493	
股東權益總計	10,864,375	(2,041,391)	8,822,98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0,165,398	4,492,713	24,658,111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13,667,454	3,602,840	17,270,294	1、2
基金及長期投資	910,310	(307,385)	602,925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28,275	250,014	4,878,289	3、4、7
投資性不動產	—	838,027	838,027	10
無形資產	511,690	(212,141)	299,549	5、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4,704	378,360	1,453,064	2、4、6、7、10
資產總計	20,792,433	4,549,715	25,342,148	
流動負債	8,082,279	6,416,432	14,498,711	1、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7,500	—	17,500	
負債準備-非流動	2,702	(2,702)	—	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1,428	51,428	2、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91,537	467,607	1,559,144	
負債總計	9,194,018	6,932,765	16,126,783	
股本	4,108,200	—	4,108,200	
資本公積	268,863	(39,442)	229,421	9
保留盈餘	7,014,665	(2,658,914)	4,355,751	1、3、9、11、14
其他權益項目	83,324	369,439	452,763	5
庫藏股票	(26,559)	(42,852)	(69,411)	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11,448,493	(2,371,769)	9,076,724	
非控制權益	149,922	(11,281)	138,641	
股東權益總計	11,598,415	(2,383,050)	9,215,36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0,792,433	4,549,715	25,342,148	

## (二)綜合損益調節：

民國 101 年前二季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8,401,012	(1,689,021)	6,711,991	1
營業成本	(6,293,565)	1,096,071	(5,197,494)	1、8
營業毛利	2,107,447	(592,950)	1,514,497	
營業費用	(1,267,057)	74,895	(1,192,162)	1、8
其他收益及費損	—	30,137	30,137	
營業淨利	840,390	(487,918)	352,47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8,250	(28,546)	19,704	
稅前淨利	888,640	(516,464)	372,176	
所得稅費用	(245,328)	49,705	(195,623)	2
本期淨利	643,312	(466,759)	176,55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5,468)	(115,4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4,601)	(4,60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	—	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權益份額	—	(5,569)	(5,56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915	50,91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淨利	635,396		168,638	
非控制權益淨利	7,916		7,915	
本期淨利	643,312		176,553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55,544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4,629)	
本期綜合損益	643,312		50,915	

民國 101 年 4~6 月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4,631,426	(1,314,638)	3,316,788	1
營業成本	(3,395,349)	832,730	(2,562,619)	1、8
營業毛利	1,236,077	(481,908)	754,169	
營業費用	(745,613)	89,480	(656,133)	1、8
其他收益及費損	—	30,137	30,137	
營業淨利	490,464	(362,291)	128,173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39,585	(32,867)	6,718	
稅前淨利	530,049	(395,158)	134,891	
所得稅費用	(160,674)	135,590	(25,084)	2
本期淨利	369,375	(259,568)	109,807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4,294	44,2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5,309)	(5,30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	—	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權益份額	—	(5,569)	(5,56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3,223	143,22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淨利	366,021		106,452	
非控制權益淨利	3,354		3,355	
本期淨利	369,375		109,807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152,413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9,190)	
本期綜合損益	—		143,223	

民國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18,813,483	(2,363,372)	16,450,111	1
營業成本	(13,941,731)	1,199,179	(12,742,552)	1、8
營業毛利	4,871,752	(1,164,193)	3,707,559	
營業費用	(2,876,208)	202,237	(2,673,971)	1、8
營業淨利	1,995,544	(961,956)	1,033,588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7,896	331	68,227	
稅前淨利	2,063,440	(961,625)	1,101,815	
所得稅費用	(510,694)	163,490	(347,204)	2
本期淨利	1,552,746	(798,135)	754,611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3,457)	(253,4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2,341)	(2,34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41,978)	(41,978)	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權益份額	—	(8,409)	(8,40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	7,136	7,1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5,562	455,56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淨利	1,549,712		751,577	
非控制權益淨利	3,034		3,034	
本期淨利	1,552,746		754,611	
綜合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452,528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		3,034	
本期綜合損益	—		455,562	

(三)調節說明：

1. 本集團轉換至 IFRSs 前電梯成品與電梯按裝分二階段認列收入，分別依各時點認列銷貨收入及按裝收入，且不拆分保固及保養收入，轉換至 IFRSs 影響如後：
    - (A) 電梯收入認列點延至控制權移轉為認定點，一次認列銷貨收入，影響期初保留盈餘及未來年度損益差異調整。
    - (B) 原銷售價格內含之免費保養及免費保固收入，經估算拆分出保養收入及保固收入，分別予以遞延至服務履行期間認列，影響期初保留盈餘及未來年度損益差異調整。
    - (C) 因收入認列時點變動，相對銷售費用遞延至服務履行期間認列，影響期初保留盈餘及未來年度損益差異調整。

以上收入及其相關成本費用認列時點差異，使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減少 1,263,647 元(扣除所得稅 438,231 千元後之淨額)。
  2. (A)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至非流動項目。
  - (B) 本集團計算採用 IFRSs 與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產生差異影響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C)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因此本集團於轉換日重分類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D) 本集團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
3.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惟可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者無重估價之適用；故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規定，將原依法進行土地重估增值轉列為土地認定成本，並分別將相關未實現重估增值及土地增值稅準備轉列至未分配盈餘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依金管會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本集團尚未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
  4. 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表達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5. (A) 退休金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

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C)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6. 本集團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價金，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其他無形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長期預付租金」。

7. 本集團配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達方式，將遞延費用及出租資產之相關項目予以適當重新分類。

8.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帶薪假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帶薪假費用。

9.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控制力或重大影響力時，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惟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而未導致其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力之會計處理，係採推延適用，故本集團於 IFRSs 轉換日將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列未分配盈餘。

10. 本集團供出租使用及投資目的之不動產，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分別表達於「其他資產」、「基金及長期投資」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

11. 依照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一年起依據當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認列庫藏股。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所認列庫藏股票金額為子公司原始購入股票之成本。

12. 民國 101 年度及 101 年 1 月至 6 月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A)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及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及股利係為取得財務資源之成本或投資之報酬時，依據 IFRSs 之規定係分別分類為籌資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股利係視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支付之股利係為幫助使用者決定企業以營業現金流量支付股利之能力，依據 IFRSs 之規定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C)自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D)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影響。

13. 期中合併財務報表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集團對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之改變，而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選擇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有所不同。

14. 轉換至 IFRSs 後保留盈餘之調節說明

	<u>101.12.31</u>	<u>101.6.30</u>	<u>101.1.1</u>
101.1.1 轉換至 IFRSs 之調整：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影響相關收入及成本費用	\$ (1,701,878)	(1,701,878)	(1,701,878)
轉換日一次認列累計精算損益	(730,615)	(730,615)	(730,615)
短期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7,293)	(37,293)	(37,293)
所得稅影響數	568,483	568,483	568,4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沖轉資本公積影響數	40,290	40,290	40,290
未實現重估增值	217	217	217
庫藏股調整數	42,852	42,852	42,852
101 年度及前二季轉換至 IFRSs 之調整：			
收入、成本及費用之認列	(798,135)	(466,759)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34,842)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保留盈餘影響數	(7,993)	—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658,914)</u>	<u>(2,284,703)</u>	<u>(1,817,944)</u>